

內地與香港互認基金系列 —

上投摩根新興動力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H股份類別)

2020年9月

- 本基金充分挖掘新興產業發展中的投資機會，重點關注新興產業中的優質上市公司，並兼顧傳統產業中具備新成長動力的上市公司進行投資。
- 因此本基金須承受投資、集中、中國內地市場、人民幣貨幣及兌換風險。本基金涉及中國內地股票風險，包括市場、波動性、政策、小型/中型公司、高估值、流動性等相關的風險。本基金亦須承受中小板及/或創業板市場、內地債務證券、及與回購/反向回購交易有關的風險。
- 本基金乃依據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獲認可在香港公開發售的內地基金，與基金互認安排相關的風險包括：(1)額度限制；(2)未能符合資格規定；(3)中國內地稅務風險；及(4)不同的市場慣例。
- 本基金可自行決定從上一個財政年度結轉的累計可分派收入淨額中支付的分派，相當於根據香港監管披露規定從資本中分派。投資者應注意，從資本中支付分派，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本投資的金額或歸屬於該金額的資本收益。涉及從股份類別資本中支付股息的分派將導致有關單位的基金單位淨值即時減少。
- 投資者不應單憑本文件作出投資決定。

投資目標

本基金在把握經濟結構調整和產業升級的發展趨勢基礎上，充分挖掘新興產業發展中的投資機會，重點關注新興產業中的優質上市公司，並兼顧傳統產業中具備新成長動力的上市公司進行投資，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資產的穩定增值。

基金資料

基金經理	杜猛(中國)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21日
基金資產淨值 (截至2020年6月30日)	5,211 百萬人民幣
報價貨幣及每單位資產淨值	人民幣5.283
現時費用：	申購費 最高為總申購款項的5% 贖回費 目前為總贖回款項的0.13% (最高為0.5%) 管理費 每年1.5%
上次分派及除息日	無 / -
分派頻率 ²⁾	每年分派次數最多不超過4次
ISIN 編號	CNE100002458
Bloomberg 編號	CHIEMOH CH

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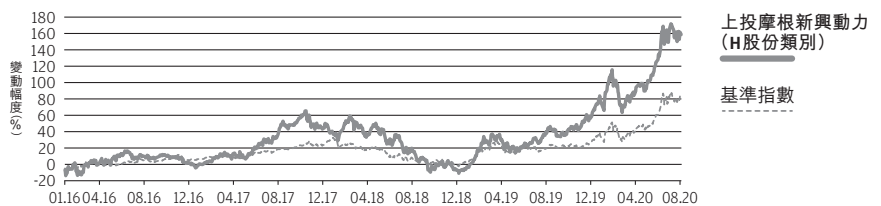
	三年	五年	自成立至今 ²⁾
Alpha系數(%)	8.56	-	10.24
Beta系數	1.24	-	1.28
年化波幅(%)	28.97	-	27.83
Sharpe比率	1.39	-	1.79
平均每年回報(%)	22.59	-	22.94

查詢請聯絡閣下之
銀行、財務顧問或瀏覽
am.jpmorgan.com/hk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
基金 管理

26.01.16至31.08.20表現(以報價貨幣計)



累積表現(%) (以報價貨幣計)

	一年	三年	五年	自成立至今 ²⁾
H股份類別	+87.47	+84.33	-	+158.72
基準指數 ¹⁾	+52.35	+54.19	-	+82.47

年度表現(%) (以報價貨幣計)

	2015	2016 ³⁾	2017	2018	2019	年初至今
H股份類別	-	+1.57	+42.48	-35.67	+70.38	+63.11
基準指數 ¹⁾	-	+5.22	+17.55	-19.12	+29.73	+43.03

基金投資組合分析(截至2020年6月30日)

資產分布 (佔基金總資產的比例)	股票行業分布 ⁴⁾ (佔基金資產淨值比例)	債券類別分布 (佔基金資產淨值比例)	
股票	91.14%	製造業 72.72%	不適用
銀行存款和結算備付金合計	7.17%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 8.84%	
其他	1.69%	農、林、牧、漁業 5.54%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2.00%	
		采礦業 1.59%	
		衛生和社會工作 0.79%	
		批發和零售業 0.66%	
		教育 0.16%	
		金融業 0.07%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0.05%	
		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 0.01%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0.01%	

基金五大投資項目(佔基金資產淨值比例)(截至2020年6月30日)

項目	類別 ¹⁾	百分比
長春高新	製造業	7.79
億緯鋰能	製造業	7.39
隆基股份	製造業	7.38
牧原股份	農、林、牧、漁業	5.54
寧德時代	製造業	5.31

所有資料截至2020年8月31日(特別列明除外)。資料來源：上投摩根(表現按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撥作投資)。本基金根據股份類別銷售地，將股份類別分類，而不同的股份類別，費率機制不同，因此表現可能不同。1)本基金的基準指數為中國戰略新興產業成份指數收益率*85%+上證國債指數收益率*15%(再撥作投資之收益已減除預扣稅)，2020年1月1日前的業績比較基準為滬深300指數收益率*80%+上證國債指數收益率*20%。本基金之管理並不以指數作參考，基準指數僅供業績比較之用。2)表現數據均以成立後第一個交易日開始計算。3)該年起始的基金類別以成立後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年底計。4)股票投資組合行業類別採用中國證監會所屬行業名稱並經過簡化。資產配置僅反映本基金過去投資組合，未來可能因市場狀況而變動。5)基金分派並不改變本基金的風險收益特徵，也不會因此降低基金投資風險或提高基金投資收益。詳細分派條款請參閱《招募說明書》。派息率並無保證。投資回報以報價貨幣計算。本基金股份類別以人民幣報價，以美元/港元為基礎貨幣的投資者可能承受匯率波動影響。本基金不同股份類別分設不同的基金代碼，並分別公布股份類別資產淨值。以上資料僅供參考。投資涉及風險，基金的過去業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前請參閱銷售文件所載詳情，包括風險因素及背頁免責聲明。

香港主銷售商：

摩根
資產 管理

內地與香港互認基金系列 —

上投摩根新興動力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H股份類別)

2020年9月

免責聲明

投資涉及風險。基金管理人承諾以誠實信用，勤勉盡責的原則管理和運用基金資產，但不保證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證最低收益，同時基金的過往業績及其淨值高低並不預示其未來業績表現。投資價值及收益可出現波動，閣下之投資並無保證，投資者並不一定可以取回已投資之全數金額。匯率波動可導致有關海外投資之價值升跌。新興市場投資的波動程度或會較其他市場為高，並通常對價格變動較敏感，而閣下之資本損失風險亦因此而較大。另外，這些市場的經濟及政治形勢亦會比成熟經濟體系較為動盪，以致可能對閣下之投資的價值構成負面影響。投資前請參閱銷售文件所載詳情，包括風險因素。於購買投資產品前，投資者應確保已完全了解該產品的特性、潛在風險及收益，並結合本身的投資目標、經驗、財務及操作資源及其他相關情況，獨立決定進行此投資是否適宜，如有需要請尋求專業建議。

本文件所載之基金乃根據內地與香港基金互認安排在香港發行。該產品依照內地法律設立，其投資運作、信息披露等規範適用內地法律及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信託與摩根資產管理的合資公司，具有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基金管理資格。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為本文件所載之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負責該基金的投資運作。摩根資產管理涵蓋摩根大通集團旗下之資產管理業務。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在香港經營摩根資產管理之集成基金業務。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作為本文件所載之基金在香港的主銷售商刊發本文件。本文件並未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審閱。

本文件所載之內容（包括任何前瞻或意見）均屬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於刊發日期所有，並可能會作出變更。本文件中的資料及所發表的意見並無因應任何個人情況作出檢核。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不能保證或負責本文件內容的準確性及可靠性，在任何情況下亦不會就其意見、建議或陳述所引致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投資建議，或發售或邀請認購任何證券、投資產品或服務。本文件所載資料均來自被認為可靠之來源，惟閣下仍應自行核實有關資料。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
基金 管 理

香港主銷售商：

摩根
資 產 管 理